

2021 年牡丹区畜牧水 产服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种畜禽管理条例》、《饲料管理条例》、《兽药管理条例》、《动物防疫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有关畜牧、水产、兽医、兽药、饲料行业的方针政策，研究草拟全区畜牧、水产、兽医和饲料工作的政策规定，经批准后实施。

（二）负责全区兽医医政、兽药药政、渔政、饲料行政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组织监督全区动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三）负责全区畜牧水产商品基地等生产建设项目的初审、申报，组织畜牧水产业相关项目的实施。

（四）负责全区畜牧、水产、兽医、饲料行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

（五）推进所属事业单位改革，抓好乡镇畜牧兽医水产站推广服务网络建设，指导国有牧场的经营管理工作。

（六）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18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	2180.23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2180.2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类)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80.23	本年支出合计	2180.23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180.23	支出总计	2180.23

部门公开表 2

表 2.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小计	经费拨款	其他											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经费 拨款	其他		
合计					2180.23	2180.23	2180.23	2163.23	17.00																
305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180.23	2180.23	2180.23	2163.23	1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5	77.75	77.75	77.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0	74.00	74.00	7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74.00	74.00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小计	经费拨款	其他													财政拨款结转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3.75	3.7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3.75	3.7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40	44.40	44.40	44.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44.40	44.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44.40	44.4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1.08	1411.08	1394.08	1394.08	17.00													
		213	01		农业	1411.08	1411.08	1394.08	1394.08	17.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057.08	1057.08	1040.08	1040.08	17.0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354.00	354.00	354.00	354.00														
		216			商品服务和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647.00														
		216	02		商品流通事务	647.00	647.00	647.00	647.00														
		216	02	99	其他商品流通事务支出	647.00	647.00	647.00	647.00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2180.23	1179.23	1001.00
305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180.23	1179.23	10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5	77.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0	7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40	44.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1.08	1057.08	354.00
		213	01		农业	1411.08	1057.08	354.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057.08	1057.08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354.00		354.00
		216			商品服务和支出	647.00		647.00
		216	02		商品流通事务	647.00		647.00
		216	02	99	其他商品流通事务支出	647.00		647.00

部门公开表 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8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180.23	2180.2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九、其他支出(类)				
本年收入合计	2180.23	本年支出合计	2180.23	2180.23		
四、上年结转		三十、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180.23	支出总计	2180.23	2180.23		

部门公开表 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180.23	1179.23	1143.47	35.76	1001.00
305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180.23	1179.23	1143.47	35.76	100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5	77.75	77.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00	74.00	74.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74.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3.75		
		208	99	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	3.75	3.7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40	44.40	44.4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44.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4.40	44.40	44.4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1.08	1057.08	1021.32	35.76	354.00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13	01		农业	1411.08	1057.08	1021.32	35.76	354.0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057.08	1057.08	1021.32	35.76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354.00				354.00
		216			商品服务和支出	647.00				647.00
		216	02		商品流通事务	647.00				647.00
		216	02	99	其他商品流通事务支出	647.00				647.00

部门公开表 6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1179.23	1179.23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179.23	1179.23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3.47	1143.47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6	135.76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和科目名称	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1179.23	1179.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3.47	1143.47
30101	基本工资	1007.45	1007.45
30102	津贴补贴	13.87	1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74.00	74.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4.40	44.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3.75	3.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6	35.76
30201	办公费	3.10	3.1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6	5.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1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表 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01	1001							
	生猪奖励大县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647	647							
	动物防疫补助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354	354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注：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021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计划，未编制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合计		1.8		1.8		1.8	
305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1.8		1.8		1.8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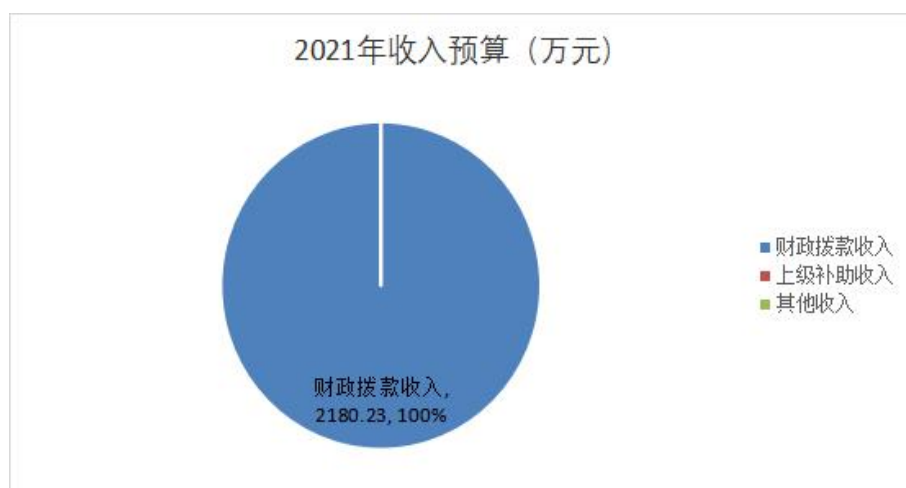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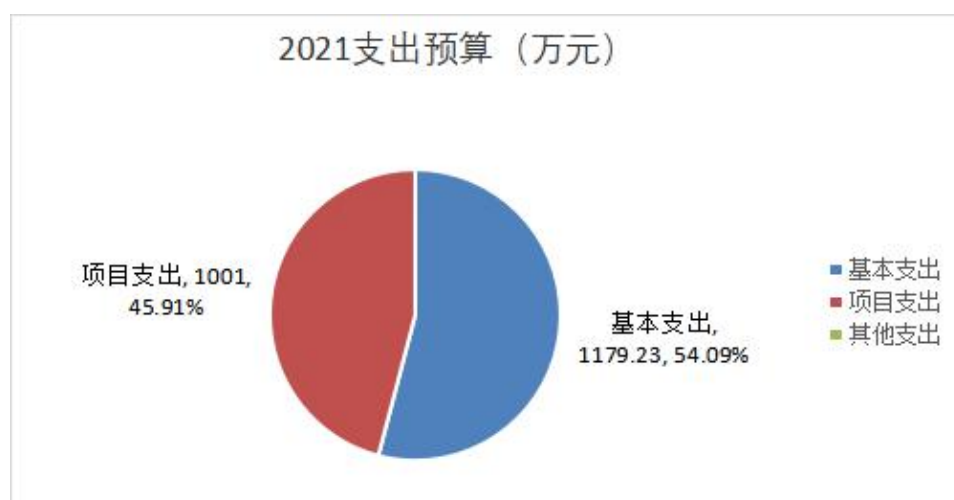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农林水支出、商品服务和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2180.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80.23 万元，占总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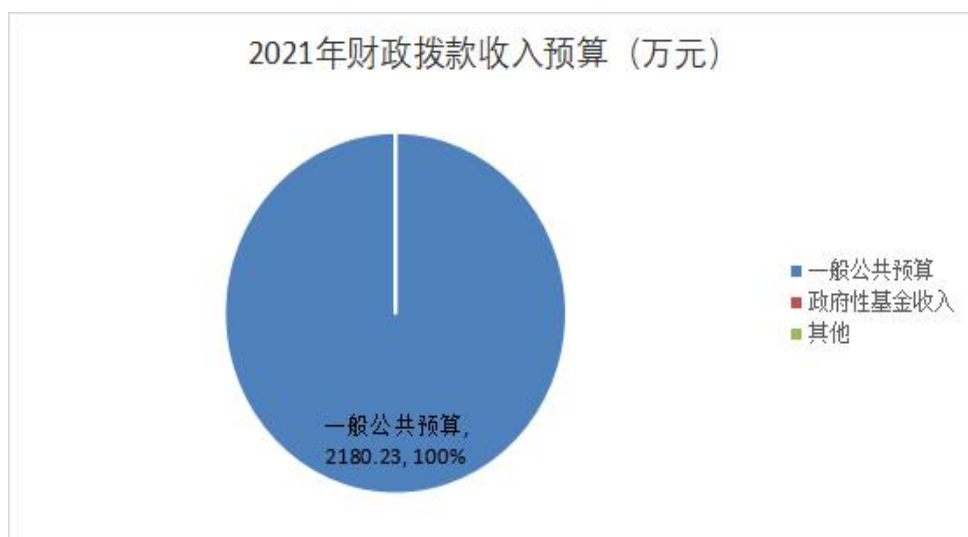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2180.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9.23 万元，占 54.09%，项目支出 1001 万元，占 45.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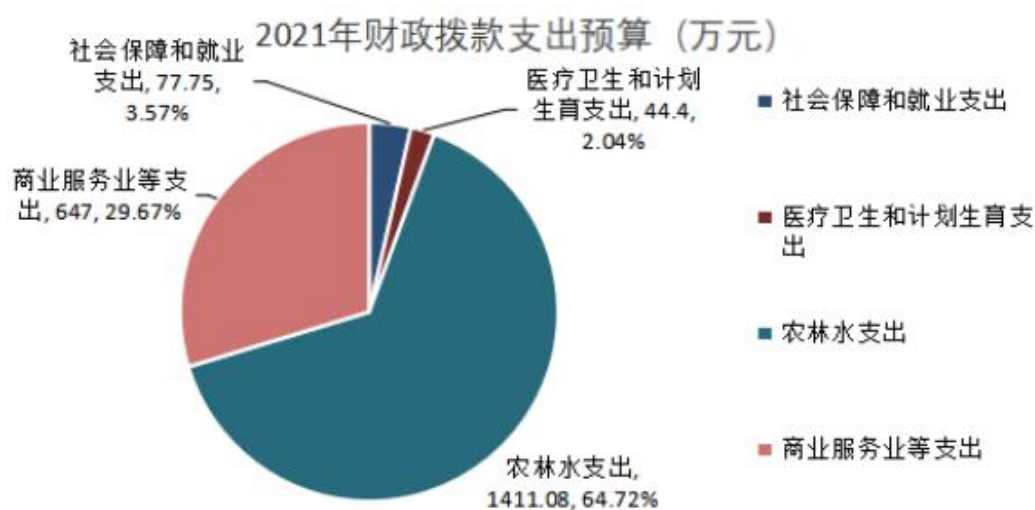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218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180.23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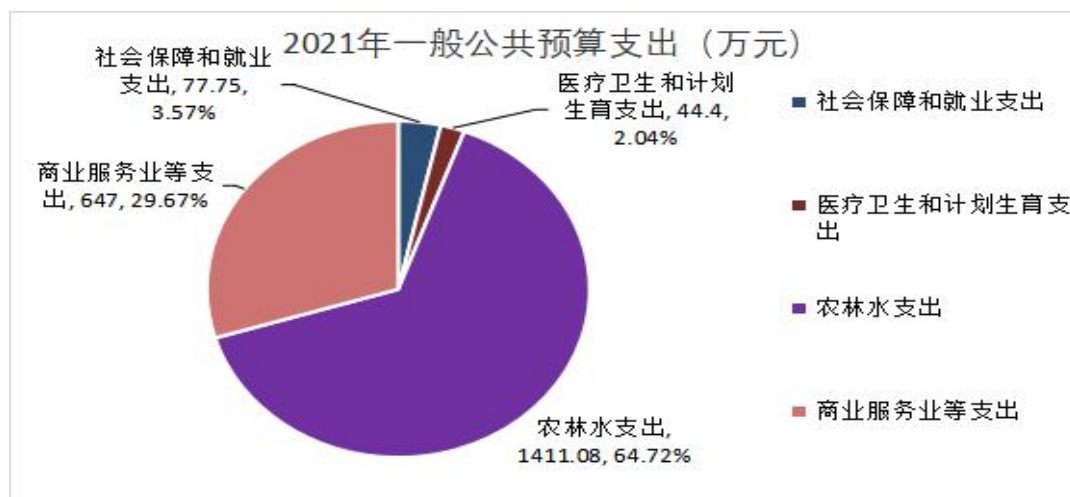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2180.23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类) 1411.08 万元，占比 64.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75 万元，占比 3.57%；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44.40 万元，占比 2.0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647.00 万元，占比 29.67%。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80.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2%，主要是减少动物防疫防控、生猪大县奖励等项目经费。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180.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32%，其中：农林水支出（类）1411.08 万元，占比 64.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75 万元，占比 3.57%；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44.40 万元，占比 2.0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647.00 万元，占比 29.67%。



上下年度收支对比（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74.00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金支出。比上年上升 1.93%，主要是新增在职人员退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3.75 万元，主要用于工伤失业保险金支出。比上年持平。

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44.4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金支出。比上年上升 2.07%，主要是新增在职人员退休。

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057.08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支出。比上年增长 16.92%，主要是工资标准提高，经费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 354.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6、商品服务业等支出（类）商品流通事务（款）其他商品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 647.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1179.23 万元，其

中：

人员经费 1143.47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35.7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与 2020 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所属预算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2021 年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1001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本部门所主管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生猪奖励大县						
主管部门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647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1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促进我区生猪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建立生猪生产稳定发展机制。				促进我区生猪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建立生猪生产稳定发展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扩建猪舍面积	≥ 2 万平方米	数量指标	新建、扩建猪舍面积	≥ 2 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647 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647 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建设进度	按时完成项目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建设进度	按时完成项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无	生态效益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无
		经济效益	提升养殖场（户）效益	是	经济效益	提升养殖场（户）效益	是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猪生产健康发展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生猪生产健康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率		≥ 90%	养殖场（户）满意率		≥ 90%

2021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补助						
主管部门	牡丹区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 年度金额:	354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2021 年-2021 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平均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 70%（布病除外）				强制免疫密度达到 90%，平均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 70%（布病除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	≥70%	质量指标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除布病外其他病种的平均）	≥7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54 万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54 万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建设进度	按时完成项目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建设进度	按时完成项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	生态效益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无
		经济效益	防控动物疫病发生，提升养殖效益	是	经济效益	防控动物疫病发生，提升养殖效益	是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社会效益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畜禽健康发展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畜禽健康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率		≥90%	养殖场（户）满意率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包括：教育收费、社会公益机构接受的公益捐赠收入，以及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

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一般事项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各级供销社的行政事业其他支出及商业物资和供销社专项补贴支出。